國立中央大學 97學年度博士班招生 增額表

說明:

- 一、依本校97學年度博士班招生簡章捌、錄取第二項規定,博士班報名截止後,若有某一所之報名人數少於招生人數時, 其缺額可由其他博士班提出申請,經招生委員會決議後,其他博士班可增加錄取名額,但每所以增加二名為限, 該增加之名額於考試前上網公告。
- 二、97學年度博士班報名缺額流用,經4月30日第五次研究生招生委員會決議,流用名額39名,分配如下。

院所	条所	簡章原定招 生名額	報名缺額	流用名額 (增額)	總計招生名額	備註
文學院	中國文學系	12		2	14	
	哲學研究所	6		2	8	
	學習與教學研究所	5		2	7	
理學院	數學系	8		2	10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物理學系	15		2	17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3 名
	化學學系	12		1	13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3 名
	生命科學系	11		2	13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統計研究所	8	1		7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	16		2	18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3 名
	生物資訊與系統生物研究所	5		2	7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天文研究所	5		2	7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1 名
	土木工程學系	26	6		20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6 名
	機械工程學系	52	13		39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3 名
工學	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	19	7		12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3 名
院	營建管理研究所	5	2		3	
	環境工程研究所	10	3		7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(新 增)	3			3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1 名
	企業管理學系	23		2	25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-	資訊管理學系	18		2	20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經濟學系	6		2	8	
管理 學院	工業管理研究所	8		2	10	
	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	5		2	7	
	財務金融學系	6		2	8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1 名
•	產業經濟研究所	8		2	10	
資電機 學院	電機工程學系	24			24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3 名
	資訊工程學系	25		2	27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8 名
	通訊工程學系	11	1		10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	6		2	8	

院所	系所	簡章原定招 生名額	報名缺額	流用名額 (増額)	總計招生名額	備註
地球科學學院	大氣物理研究所	7	2		5	
	地球物理研究所	9	3		6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太空科學研究所	7	1		6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2 名
	應用地質研究所	3	2		1	內含逕修讀博士班 1 名
	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	2		2	4	
合計 33 所		386	41	39	384	